

【三峽】日籍老師的初階日文 \初階 J5 班/



一緒に日本語を話しましょう
**日籍老師的
初階日文**

課程資訊
3/20前
早鳥價
\$2950
學價
\$3300

熱烈招生中!每週六15:15-17:15

2026
4.18
|
7.25

基礎
J5班

JAPANESE

課程資訊
聯絡電話：(02)8674-1111分機66454
臺北大學三峽推廣教育中心

【招生開課資訊】

- 上課時間：115年4月18日 至 7月25日 每週六下午 15:15-17:15，總計20小時。
- 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大樓。
- 招生人數：本班25人滿班，本組保留增額或不足額取消之權利。
- 課程費用：學費3300元，3/20前享早鳥2950元。
- 教材費用：【加油!日本語】第3冊 教材費\$380元

【課程大綱】

- 教學內容：

週次	課程內容	備註
第 1 週	4/18	第 19 課文型①名詞がほしいです。 文型②動詞たいです。 (想要名詞、動詞) ● 單子説明、練習，句型練習

第 2 週	4/25	第 19 課文型③ませんか (要不要 邀請) ● 句型練習，會話練習，聽力
第 3 週	5/9	第 20 課 文型①動詞+に行きます (去做～) 文型②動詞+に来ます (來做～) ● 單子說明、練習，句型練習
第 4 週	5/23	第 20 課 文型③動詞+に帰ります (回去做～) 復習 16-20 課 ● 句型練習、會話練習，聽力
第 5 週	6/6	第 21 課文型①どうして～か？ (爲什麼) 文型②から (原因，理由) ● 單子說明、練習，句型練習
第 6 週	6/13	第 21 課文型③名詞 (原因、理由) +で ● 句型練習，會話練習，聽力
第 7 週	6/27	第 22 課文型①A は B にあげます。(A 給 B) 文型②A は B にもらいます。(A 從 B 收到東西) ● 單子說明、練習，句型練習
第 8 週	7/4	第 22 課文型③A は B にくれます。(A 給 B (我)) ● 句型練習，會話練習，聽力
第 9 週	7/11	第 23 課文型①辭書形の変化 (動詞ます→辭書型) 動詞分類 ● 單子說明、練習，句型練習
第 10 週	7/25	第 23 課文型② 辭書形+こと (動詞名詞化) ● 句型練習，會話練習，聽力

使用【加油!日本語】第 2-3 冊 為教材

報名資格:報名資格:熟記五十音（平假名、片假名）。需學過一些基礎文法
課程進度約為【加油，日本語 2 冊】第 18 課，請自行翻閱課本評估程度。

【師資簡介】

森 晴菜 老師

畢業學校

104 年畢業 日本學習院女子大學 國際文化交流學部 畢業
日本學習院女子大學日本語教員養成講座 結業

教學經歷

106 年 3 月~112 年 5 月 臺北市私立元氣兒童語文短期補習班正職老師
106 年 4 月~現在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大安教會社區學苑高級日文班 老師
108 年 7 月~109 年 10 月新北市鶯歌區大湖社區發展協會 日文研習班老師
110 年 3 月~現在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大安教會松年大學初級日文班 老師

【報名方式】

- 請至臺北大學推廣教育組報名網址報名。

【優惠方案】

享免報名費，3/20前報名者，享早鳥報名優惠價2950元。

三峡推廣教育組

聯繫電話：(02)8674-1111#66454

服務時間：PM13:30-21:30

【繳費方式】

當報名人數達開課標準，將以E-MAIL及電話併行方式，個別通知學員繳費，並給予個人專屬繳費帳號。課程費用一律採 ATM 轉帳或金融機構跨行匯款，恕無現金及信用卡繳納方式(繳費產生之手續費由學員自行支付，金額依各金融機構規定為主)。

- 至各家銀行櫃檯，填寫電匯單。
- 至郵局填寫跨行匯款單。
- 持提款卡使用自動提款機(ATM or web ATM、行動銀行)轉帳。

※相關課程之通知均以E-MAIL寄發為優先，報名時請務必提供正確有效之電子郵件帳號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一、本組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作為個人資料特定目的 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及 158 學生(員)(含畢、結業生)資料管理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布任何資訊，並遵守法律規定及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安全控管要求，保障您的個人資訊安全。

二、您所留存的個人資料，將提供給「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推廣教育組」作為課程報名、學籍管理、課務活動、教學活動、課程資訊與電子報等的聯繫通知，並做為協助改善本校網站服務、維護系統與資料庫安全與正常運作使用。

三、開課日後報名者，缺課時數照常計算，且不得要求補課或學費之折扣，若無法同意請勿報名。

四、本課程為非學分班，缺課不超過全期三分之一者，將發給本校結業證明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結業證明本組僅保留半年，逾期須付費申請。

五、退費及相關規定

1. 學員繳費後開課前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九成；學員於開課後未逾全部課程三

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二分之一；學員於開課後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不予退費。

2. 學員人數未達開班人數時，本組得延期開課或停辦；如停辦該班次，本組悉數退還所繳費用，並通知於規定期限內辦理退費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3. 辦理退費時需填寫退費申請表，並繳附學費收據正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土銀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(若提供其他金融機構帳戶須扣除匯費)。因本校退費办理流程為一個月方會入帳，尚請申辦學員見諒。

六、本課程無補課機制，敬請學員報名後踴躍出席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因應新冠疫情考量，本組將視實際情形採「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授課」，並適當調整課程、時間及教學方式之權利。課前請先評估硬體設備是否符合遠距軟體需求，若硬體設備不符需求，將不另行退費，退費申請亦按相關規定進行辦理。

七、學員在修習期間如有影響教師授課或其他學員學習等不當行為，經本組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得註銷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
八、為維護已繳費學員之權益，上課嚴禁試聽或冒名頂替，違者將照相存證並循法律途徑解決。

九、本課程如遇颱風、地震、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標準依據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佈之新北市停課公告，補課事宜將於停課日後下次上課時通知。

十、患有或疑似患有 SARS、COVID-19 或其他法定傳染病者，本組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個人若因疫情需進行隔離/檢疫/自主管理，致使無法上課者(需檢附相關證明)，開課前得申請全額退費，課間則依比例申請退費。

十一、本組保有變動預定課程、師資、遠距同步上課等簡章內容之權力，必要時將依實際開課

情形作適當調整，若有變更將提前告知學員。

十二、本組保留審核學員報名資格、增額錄取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
十三、請確定您已詳閱各注意事項，再進行報名手續，報名即表示同意遵守本組一切規定。簡

章內容若有未盡事宜，本組保留修改之權利，並將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

【交通資訊】

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

課程教室：推廣教育課程於商學大樓教室上課



請查閱本校交通與地圖資訊：<https://new.ntpu.edu.tw/about/map-directions>

